

网络语境下“丑”的价值批判

张 晶,谷疏博

(中国传媒大学 文法学部,北京 100024)

摘要: 丑作为重要的审美范畴在中西方艺术中具有特殊的意义和价值。然而,在网络语境下,丑逐渐丧失其作为审美范畴呈现在传统艺术中的美学价值,由美学层面的丑降低为生活现象层面的丑,反道德伦理、畸形的生物性、个人奇观化等为丑而丑、以丑为美的现象使丑被置入网络语境的艺术创作中并被批量复制。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的缺失正是消费社会下审美主体和客体共谋的结果,亦是非理性取代理性导致的审美主客体的双重失落。当下丑的审美价值需要在当代性与精神性中寻求平衡点,使其既避免走向利用高科技创作出的让审美主体无所适从、无法理解的境地,又避免将丑的艺术混同于现象丑的宣扬,走向浅表化、碎片化和意义消解的极端。

关键词: “丑”;反道德;生物性;审美异化;价值重构

中图分类号:I0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9014(2017)03-0067-06

一、“丑”作为审美范畴的价值内涵

丑作为审美范畴,和优美、崇高等审美范畴一样,它并不是客观物理存在,而是情景融合的意象世界^{[1]358}。丑作为重要的审美范畴在审美活动中产生,具有一种“意义的丰满”,在中西方艺术中具有特殊的意义和价值。它不等同于生活现象层面的丑(或是伦理意义中的恶),而是作为广义上的美,在形式上以不和谐为首要特点,具有紊乱、嘈杂、破败、粗陋、畸形、虚假等特性。作为审美意象,丑具有多重审美价值。

(一)“丑”与美互补表现宇宙生命力

在中国,自先秦以来就有审丑的传统,这根植于中国天人合一的思想内核,即丑和美都是在一气运化中产生,二者的本质都是气,且能相互转化,均同样具有显示宇宙的生命力而成意象美的价值,这也是对日常生活中美丑对立的一种超越。故此,丑的审美价值即在于与美形成互补,表现宇宙一气运化的生命力,古代绘画中对于丑石的推崇便在于此。

(二)“丑”凸显、反衬美

丑的审美价值还在于凸显美、反衬美,产生如李斯托威尔所说的“带有苦味的愉悦”,打破人们习以为常的审美习惯,刺痛感官、引发思考,延宕审美感受,在痛感中产生审美快感。老子在《道德经》第二章中论及“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2]。法国作家雨果在《克伦威尔》序言中提出美丑对照原则:“丑就在美的旁边,畸形靠近着优美,粗俗藏在崇高背后,善恶并存,黑暗与光明相共。”^[3]由此不难看出,丑即在与美的对比中,为了突出美而存在着。

丑凸显、反衬美的审美价值还表现在以形丑来反衬德美。在中国古代的哲学著作《庄子》中,丑和恐怖得到了较高的赞美和评价,庄子在他的著作中,描写了许多身体残缺和外貌奇丑但品德美的具有审美价值和意义的人物,如哀骀它、支离疏等。丑与道德、伦理紧密联系,具有辩证思想,即“德有所长而形有所忘”^[4]。丑象征一种力量,以否定性的形式引起人们的愉悦^[5],通过显示内在精神的崇高和力量而成美。

收稿日期:2017-03-23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中国古代文艺理论对文艺美学的建构意义研究”(10BZW019)。

作者简介:张 晶,男,吉林四平人,中国传媒大学文法学部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中国古代文论与美学;

谷疏博,男,黑龙江大庆人,中国传媒大学文法学部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中国古代文论与美学。

(三)借“丑”针砭时弊

在古代,滑稽与讽谏常常不分家,以滑稽为基调的讽谏因受统治者的欢迎而得以延续^[6]。“丑角”作为中国戏剧戏曲一种程式化的角色行当,便是脱胎于中国自先秦以来就出现的审丑传统,丑角以人物为承载,在剧中扮演插科打诨比较滑稽的角色,戏曲中丑角容貌丑陋、行为荒唐、卖弄噱头,集娱乐、讽刺、调剂等审美价值于一身,通过丑来讽刺、嘲笑、鞭挞奸邪狡诈、阴险毒辣、祸国殃民的佞臣、坏人,针砭时弊、洞悉真相,“丑是戏中胆”之说便是基于此。同样,在西方社会,“小丑”在社会及宗教中都能够扮演一个重要的角色,并能够治理、改正社会上及宗教上的某些病态。

二、“丑”作为审美范畴的价值流失

随着数码时代的到来,大众媒介走向了互联网语境,其个性、参与、多样的传播特性为艺术审丑提供了新的可能,使中国当代的艺术审丑不受时空限制而获得了更为多元的创作方法和呈现样态,如网络剧、网络综艺、网络文学以及在互联网基础上脱胎的网络直播都成为了艺术审丑的多元载体,同时传统艺术也在网络语境中找到了更为广阔的表现空间和多种路径。然而,在后现代主义和消费文化的侵蚀下,艺术与生活的界限消失、距离消解,网络语境下丑正在逐渐丧失其作为审美范畴呈现在传统艺术中的美学价值,在一场技术至死的革新中主动抛弃其审美因子,弥合了美与丑的界限,刻意求丑、以丑为美。网络语境下的艺术作品中,创作者将美学层面的丑降低为生活现象层面的丑,甚至制丑、造丑,满足审美主体享乐、猎奇的畸形心态。李斯托威尔曾指出:“我们近代人却有这样的危险,忘记了感情的天平总是倾向于享乐的一面……那么多的当代艺术,就是因为对丑的病态追求而被糟蹋了”^{[7][234]}。

(一)“丑”的审美价值的异化:反道德、生物性与个人奇观化

1.网络语境下的反道德的“丑”。作为审美范畴的丑内蕴着道德与人性,这是丑走向崇高、指向自由的审美价值基础。在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却呈现出了极端的异化,从追求精神性、道德层面的审美价值沦为追求反道德和生物性的丑态,美与丑被消解,走向了丧失审美判断的荒诞之途。如网络剧《太子妃升职记》中,充斥着对同性爱恋的深入刻画以及有违伦理纲常的乱伦情节:太子妃对太子的

妻室和自己的丫鬟进行调戏,荧屏呈现的画面是一位女性对其他同性者做出夸张的调戏动作;太子与自己的嫂子纠缠不清,太子的弟弟也同样觊觎自己的嫂子。在网络综艺节目《火星情报局》第一季中,参与者在节目现场公然解扣、脱衣。网络直播平台上充斥着直播飙车、虐待动物、吃灯泡、裸露肢体挑逗、爆粗口宣泄情绪等乱象,种种反道德、反伦理的生活丑作为素材充塞在网络中,希望以此引起审美主体的极大趣味。

网络语境中出现的丑弥合了与美的对照关系,以丑为美,以反道德为道德伦理,将生活中的丑在网络语境下脱胎的艺术形式中大肆铺陈、渲染,混淆美丑、取消对立,造成了审美判断能力和标准的混乱、失序。“丑的存在的理由,还由于它有其本身的优点,那便是表现人格的阴暗面。”^{[7][234]}事实上,丑作为审美范畴,在人的审美活动中不应该占有过大的比例,否则艺术创作将会沦为对丑的病态化的追求,网络语境下丑的当代审美特征便印证了这一点。

2.网络语境下的畸形的生物“丑”。在消费与审美的结盟里,身体作为审美的对象和消费的对象,合二为一地得到了彰显^[8]。身体(尤其是性)在网络语境中成为非常突出的因素,让·鲍德里亚在《消费社会》中提出:“性欲是消费社会的‘头等大事’,它从多个方面不可思议地决定着大众传播的整个意义领域。一切给人看和给人听的东西,都公然地被谱上性的颤音。一切给人消费的东西都染上了性暴露癖。当然同时,性本身也是给人消费的。”^[9]在以视觉图像为传播载体的网络语境下,一些视觉图像摆脱肉身因素的凝神静观已是不可能,后现代消费社会背景下,身体、性、血腥暴力等肉身因素再无法缺席,“窥视欲”的生产与再生产已经成为常态,丑作为审美范畴更多地表现为妥协,以无理性来放逐理性。

如果说传统艺术中丑所呈现出的审美价值在于人性的凸显,精神的崇高,那么,丑的审美价值则在网络语境下从精神崇高性降为了畸形的生物性,走向了以感官娱乐为主的刺激。以裸露肢体、通过轻浮的语言传递性信号、血腥暴力等成为充斥在网络语境中的畸形丑态。网络直播平台的产生让一大批网红为了吸引粉丝获取经济利益,满足审美主体猎奇、身体消费的心理需求,利用直播平台即时互动的优势,与粉丝在内容传播的过程中通过肢体的裸露、挑逗式的语言、无礼的要求和反馈进行丑的循环生产。如果说网络直播平台是基于社交性质,它的内容生产可以不作为以网络为载体的艺术

生产,但在网络剧和网络综艺、网络文学中畸形的生物丑却也比比皆是。如网络剧《屌丝男士》邀请日本AV女优客串出演;以婚恋交友定位的网络综艺《美女与极品》将每对陌生单身男女置于一个房间并设置一张双人床进行记录,并选择易于让人产生生理快感的女嘉宾以及丑态百出的极品丑男,设置如男女配对学习花样游泳等容易产生性消费快感的任务,让参与嘉宾尽可能地暴露肢体并产生接触;网络剧《心理罪》《暗黑者》等以超越常人忍耐的血腥暴力为卖点,以恐怖、凶杀、殴打等社会阴暗面为内容,制造血淋淋的快感。

丑的审美价值在于刺激、调剂人们的感官,使人们从审美疲劳中清醒过来;刺激感官在于从丑中获得思考,让人警醒,产生一种审美惊奇和震撼,在摆脱功利的束缚下,回归真善美。如电视综艺节目不乏肢体残缺、长相丑陋或是先天不足异于常人的选手,《中国达人秀》中截肢钢琴家刘伟,在发生意外后与命运抗争,用脚趾练习弹钢琴,他肢体残缺却内蕴人性的崇高和精神的伟大,正如朗吉弩斯对崇高风格的理解——“努力向无限挣扎”,主体由有限转化成了无限,通过对客体的反抗、斗争走向了自由和超越,由此,丑在于刺激感官,使审美主体通过体会审美客体人生的苦难、阴暗而产生审美震撼和激励。然而,当下的丑同样也在刺激感官,但是这种刺激是非理性的止于生理层面的,其诱惑人的自然本能的目的,阉割了丑以理性为基础凸显人性的崇高和精神性的审美价值,成为了肉身的消费性的丑。

3.网络语境下的以个人奇观化制造“丑”。传统艺术中的“丑角”在带给审美主体娱乐享受的同时,更重要的是承载了丑作为审美范畴的文化价值和时代意义,具有一种“丑中见美”“美中见怪”“怪中见俏”的独特魅力^[10]。而互联网的出现,却为一种新式的“丑角”提供了沃土,以“凤姐”“芙蓉姐姐”等为代表的以一系列雷人言论、吹嘘及在网络上传播搔首弄姿的S形照片在网络上迅速走红,当下电子科技的发展更让网络直播成为可能,越来越多的网红扭曲美丑的判断标准,通过以丑为美、故意扮丑装丑、制丑造丑、使丑出丑来颠覆自我,获得个人的奇观化,将丑的价值从审美惊奇感沦为嗜丑的猎奇感,割裂了能指与所指的关联,走向了无价值、无深度、无内涵的丑的狂欢。

(二)复制性“丑”的蔓延

丑的审美价值在于对个性特征的凸显,丑所表

现出来的不是理想的种类典型,而是特征^[11]³⁶⁰。丑的价值在于个性的凸显,而非共性的表现。故此,创造性、陌生性是丑作为审美范畴的重要价值,罗丹指出:“艺术必须表现性格才是美的,自然中的丑往往比美更能暴露性格。因而,艺术越表现这种丑,其审美价值就越大。”有多少形态的丑,就有多少种以丑走向美、走向崇高、走向喜剧等的形态出现。笔者以为,网络语境实际为丑的创造性创作提供了更为充足的空间和条件,丑的艺术作品形态、题材不再受到限制,艺术作品的创新由于摆脱了时空、艺术媒介的局限成为可能,同时由于网络自身的传播特征,当代艺术作品的审丑价值更易于放大和凸显。

然而,目前网络语境下对丑的创作却呈现出了机械复制的无限蔓延趋势,对于丑的呈现千篇一律,不再以陌生化、惊奇感为实现原则,而是在大众文化推崇的娱乐至上、快速消费背景下大量复制相同的题材、元素,以熟悉度高、易于理解取代新意。“丑女”称霸屏幕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她们在剧中故意装丑、扮丑,高调地展示丑,通过以丑卖丑的情节设计,迎合审美主体的低级娱乐心理。网络语境下的艺术创作还充斥对潜规则、拜金、拼爹、暴力等扭曲人性的元素的复制和宣扬。本雅明在《机械复制时代的艺术作品》中指出,影像的“复制”功能,销蚀了艺术的“本真”、独一无二性和“韵味”。影像还在表面上取消了与实在世界之间的外在差异,对一切信以为真。网络语境下感官刺激、窥探隐私、讽刺形象成为复制下的产物。复制已不仅仅是在消解个性,而是在颠覆道德、追求畸形的生物性以及个人奇观化等元素被复制生产的乱象中,扭曲了道德文明和审丑心理。传统艺术中对于丑的审美价值是融入了艺术家对世间的悲愤体验而生成的美(如朱耷的《荷花水鸟图》),或通过丑显示生活的本来面目(如梵高《吃土豆的人》)。欧文·斯通在《梵高传》中评价道:“他终于捕捉到那正在消逝的事物中存在着具有永恒意义的东西。在他的笔下,布拉邦特的农民从此获得了不朽的生命。”^[12]对于丑的审美价值的彰显是融入了创作者思想和精神的,融入了他们的个人创作风格、个人体验和由现实生活所感兴趣的灵感,具有独特的审美价值。相比之下,在后现代主义消费社会的背景下,审美主体的注意力成为了经济利益的源泉,创作者倾向于在复制已经成功吸引审美主体注意力的丑中让其再度找到似曾相识的熟悉感,进而刺激审美消费,甚至不惜以颠覆道德、伦理为代价。大量的复制带来的劣币驱逐

良币的恶性循环,嗜丑便是这般成为了可能。

三、网络语境下“丑”的价值重建与实现路径

网络语境中丑何以逐渐丧失其作为审美范畴呈现在传统艺术中的审美价值而走向了意义的虚无和深度的消解?以丑制丑何以可能?审美何以走向异化?对于这些问题的分析和解决直指当下的审丑乱象。

(一)网络语境下重建“丑”的审美价值必要性

笔者在《图像的审美价值考察》中论述审美价值时谈到,价值在审美关系中可以说是根本的属性,因为审美关系并非仅仅是审美主客体哪一方面的占据主导地位,而是在彼此的相互作用中所产生的^[12]。毋庸置疑,审美需要是审美价值产生的必要条件,面对网络语境下现象丑被当作艺术中的丑得以批量复制,审美主体并没有以审丑的态度去批判,反而以品尝的态度来以丑制丑,而这种所谓的审美需要的嗜丑则再度激发创作者对丑的同质化生产,并进入了一个恶性循环。

1. 艺术创作在网络语境中走向异化。网络语境是在后现代主义思潮中诞生的,费瑟斯通在《消费文化与后现代主义》中说:“在艺术中,与后现代主义相关的关键的特征便是:艺术与日常生活之间的界限被消解了,高雅文化与大众文化之间的层次分明的差异消弭了。”^[13]其本质追求的是一种知性上的反理性主义、道德上的犬儒主义和感性上的快乐主义。网络语境下丑的艺术生产,变成了充满感官刺激的游戏。从审美客体来看,审美走向异化在于其脱胎的时代背景带来的艺术创作的异化。

在消费社会指导的文化刺激下,传播日益走向商品化。商业逻辑在网络语境下对内容创作领域的僭越,从文化和交往的传播手段,沦为为典型的商业操作行为。互联网作为媒介与消费主义思潮共生于现代社会中,媒介为消费主义的盛行推波助澜,消费主义让媒介迅猛扩张,两者相互依存处于一种共谋共生的状态。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批评指出,文艺是无意识的本能欲望满足的升华,是一个脱离现实束缚的审美幻想世界^[14]。诚然,弗洛伊德过分夸大了无意识的作用,但融入精神分析对艺术的本质进行探索也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在网络语境下,创作者为了在商业竞争中争夺消费者,不择手段地吸引他们眼球,研究人们平时难以满足的欲望,在以图像为载体的网络语境下,通过虚拟的真实展示性、反道德、暴力血腥、隐私等丑态,满足审美主体

无意识的隐形的心理需求,进而获取暴利。

2. 人的异化和狂欢化的追求。从审美主体来看,网络语境下,审美趣味从审丑走向了嗜丑,人的异化和对狂欢化的追求让审丑溢出了对审美补遗的范围。工业时代后,主体创造出来的客体,不再成为属人的客体,却总是作为主体的对立面,作为一种反在的力量否定和消解自身^[15]。身为主体的人被异化为物甚至是机器,处于一种非我的耗尽状态,无法使自己统一起来,无法感知自己与现实的切实关系,进而进入了一种孤立的状态;而生活在单调或过于压抑紧张环境中的人急需获得情绪的宣泄,但他们的这种需求在日常工作生活中无法得到满足,便渴望进入巴赫金狂欢理论中的狂欢世界,而在网络语境下,等级世界观的破碎、权威的消失使人的本能得到宣泄,人从日常的生活制度中解放出来。嗜丑的出现继承了狂欢化的身体原则,摆脱一切陈规戒律,消磨了所有尊卑等级,任意妄为,获得了感官上的极度愉悦,这与作为人的审美主体对身体、性、暴力、反道德的追求高度契合。人们在这里找到了降低到原始的生物层面的平等,通过丑强烈地刺激被物化的麻木灵魂,孤离感便随之消除。

审美的功利化驱使丑的艺术创作走向审美价值的匮乏,而作为审美主体的欣赏者却在嗜丑的畸形审丑意识中催生着更多为丑而丑的内容的生产与复制。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缺失是审美主体和客体共谋的结果,亦是非理性取代理性导致的审美主客体的双重失落。由此,在网络语境中,丑的审美价值亟需重建,异化的审美亟待走向回归。

(二)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的重估

传统丑的艺术通常是在精英文化话语下的产物,作为引起思考的形式,对丑的欣赏需要理智的介入,需要审美主体的审美能力在达到一定高度才能得以实现。在网络语境下,丑的欣赏被置于大众文化中,丑成为市民大众欣赏的对象,其娱乐价值占据主导,人们对丑的欣赏也便产生了转向。从理论角度来看,网络语境下,信息裂变式的爆炸与更新,社会价值逐渐走向多元化,丑作为重要的审美范畴,无论是从速度、效果还是规模上看,都获得了较传统审丑方式更为广阔的空间,其审美价值也应该获得更广泛、更深层次的拓展。然而实际上,网络媒介远没有发挥其应有的作用,网络审丑一度为资本所绑架,使丑摆脱艺术的加工而直接以一种原始的面貌展现自己,致使美丑不分、中心价值观念摇摆与迷茫的现象比比皆是。

丑相比于美的审美价值在于,美是直接取悦于感官并停留在感官,拒绝超越的;而丑则是在厌恶与痛苦的交织中获得精神的真实,超越感性,走向智性,这是丑作为审美范畴存在的价值,亦是网络语境下审丑成为可能的标尺。在看到丑作为审美范畴的价值流失的同时,我们也应看到创作者在网络语境下为艺术性地表现丑所做出的探索,对重构丑的审美价值进行的尝试与创新。如《奇葩说》第四季中选择了“父母要去养老院我该不该支持”作为辩题,直指当下子女对父母的关怀缺失、孝文化式微等丑象,节目通过辩论这种时尚的表现方式,在语言的对抗、观点的激荡、价值观的重塑中感染受众,引发人们的反思与自我省察。笔者以为,在网络语境下,价值观的泛滥与混淆亟需丑的艺术表达和价值引领,作为审美范畴的丑虽然具有娱乐、认识、批判等多元价值,但在网络语境下,其批判价值应该成为主导,娱乐价值理应退居批判价值之后,同时从传统的丑的审美价值中找寻它在当下发挥作用的原动力。

丑是一个极其活跃、富有包容性的审美形态,这是由丑自身的现代性特征所决定的,丑具有一种不断自我更新的现代性特质,因而极具创新性^[9]。网络语境下,丑获得了更为丰富的意涵,对于丑的艺术表达也获取了更多的素材。丑的审美价值首先表现为对人性的拯救与灵魂的救赎,丑为当下的人们提供了一个弥合感性与理性割裂的审美路径;丑的审美价值其次还表现为对当下社会以及生存在社会中的人存在的病灶和问题予以直接的批判与揭露,引人深思、自省,通过丑陌生化的艺术表达拉开审美主体与客体的距离,进而获得历经染过鲜血的荆棘才会遇见天堂美好的审美感受。因此,强化网络语境下的丑是获得美的必要路径和必经之途。

(三)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的实现

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的实现涵盖多个维度,对其实现路径的探索应兼顾艺术创作、接受、批评以及大众与媒介等各个方面。

从艺术创作角度看,丑的艺术在网络时代下应该在对传统丑的艺术的传承和创新中找到一个平衡点,它既契合当代性,即在日常生活审美化的背景下,对丑的艺术创作由精英式的话语方式转变为具有生活贴近性、亲和力和草根性的适合于大众文化背景的话语方式,同时,它还需契合精神性,传承传统艺术中对丑的精神价值的挖掘。笔者在前文提到,传统艺术中的丑对显现生活的本来面目、凸显

个性特征、让审美主体在痛感中延宕审美感受而最终获得真善美的情感旨归具有重要的审美价值,当代丑的艺术欣赏需要在当代性和精神性中寻求平衡,避免滑向任何一个极端。2014年《春节联欢晚会》小品《扶不扶》便很好地拿捏了二者之间的关系。它以社会上“扶不起来的老人”的丑恶现象为蓝本,以一种轻松、亲和的方式将丑恶的社会现象以美的规律的创作方式得以升华,老人摔倒到底该不该扶,小品以“人倒了可以扶起来,人心要是倒了就扶不起来了”回答了每个人心中的困惑,弘扬真善美,激起审美对象的反思和对心灵的叩问,实现了当代艺术娱乐和批判的双重审美价值。网络语境下,丑恶的社会现象频繁发生在日常生活中,这个时代更需要呼唤丑的艺术的创新与传播,尤其需要在处理好审丑与功利关系前提下,创作出兼具当代性和精神性的艺术作品。

从艺术接受角度而言,作为丑的艺术作品接受者,大众往往具有趋乐避苦的心态,这也是人的本性使然。为逃避现实、空虚、孤独与苦闷而追求感官欲望,得到的感性欲望的满足也是短暂的、不真实的,它无法帮助人们摆脱精神上的负担与痛苦。网络语境下,对于丑的艺术表现不应建立在身体美学与心灵美学二元对立的视角上,审美主体与客体的交流和对话更不能只停留在纯粹身体层面的感性体验上,割裂心智与身体的关系。

艺术批评的失语以及媒体素养的缺失也是导致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流失的重要原因,媒体充分发挥其娱乐前沿的优势肆意散播未经艺术加工的原始的丑,沦为丑服务的工具。与此同时,及时有效的艺术评论的失语与离场更助长了不良的审丑观念蔓延。故此,重构丑的审美价值亟需媒体坚持正确的政治、文化立场;艺术批评以专业的、艺术的、审美的批判眼光引领大众的审美方向,帮助艺术化表达丑的作品能够更有效地切入现实人生,为大众提供思考、省察的向度。

网络语境下,传统艺术中丑的审美初衷已经发生改变,“丑更能激发深刻的美感”的审美价值已经被颠覆为低级娱乐、感官刺激的宠儿。重建丑的审美价值在这个众声喧哗的时代尤为重要。在当代性与精神性之间寻求平衡点,凸显丑在网络语境下的批判审美价值是一方面;同时,作为审美价值的客体与主体双方也亟需在理性中反思对丑的艺术生产与欣赏。在审美主体方面,强化审丑教育在网络语境下尤为重要,要克服由日常生活审美化带来的

审美导向的偏差^{[6][9]},走出嗜丑的误区;而丑作为审美客体的创作也应按照美的规律凸显其审美价值,对生活现象中的丑进行美的创造和加工,走出以现象丑为艺术丑的生产误区。这些都将是网络语境下丑的审美价值走向,也是克服丑在逐渐丧失其作为审美范畴呈现在传统艺术中的美学价值、弥合美丑界限、刻意求丑、以丑为美这些现象的一剂良方。

参考文献:

- [1] 叶朗.美学原理[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4:358.
 [2] 老子.道德经[M].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2014:6.
 [3] 北京大学哲学系美学教研室.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M].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236.
 [4] 张默生.庄子新释[M].北京:新世界出版社,2007:122.
 [5] 曾繁仁.文艺美学教程[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54.
 [6] 何亦邨.中国艺术审丑的当代转向[M].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6:101.
 [7] 李斯托威尔.近代美学史评述[M].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0:234.
 [8] 张晶.传媒艺术的审美属性[J].现代传播,2009(1):17-24.
 [9] 让·鲍德里亚.消费社会[M].刘成富,译.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2015:138.
 [10] 陈乃焕.丑角——浅谈丑角的作用及表演中[J].文化研究论坛,2011(7):224-227.
 [11] 欧文·斯通.梵高传——对生活的渴求[M].北京:北京出版社,1995:321.
 [12] 张晶.图像的审美价值考察[J].文学评论,2006(4):35-42.
 [13] 迈克·费瑟斯通.消费文化与后现代主义[M].南京:译林出版社,2000:11.
 [14] 邓新华,章辉.西方 20 世纪文学批评教程[M].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4:20.
 [15] 陆贵山.异化与审美[J].马克思主义美学研究,2011(1):221-237.
 [16] 翟箫.丑在现代背景下的审美价值与意义[D].西安:陕西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12:43.

(责任编辑:田 皓)

Critique on the Values of "Ugliness" in Cyber-context

ZHANG Jing, GU Shubo

(Department of Arts and Law, Communication University of China, Beijing 100024, China)

Abstract:As an important approach to aesthetics, ugliness has special implications in the art of China and western countries. However, the aesthetic values of ugliness are gradually losing their role in assessing the traditional art: the aesthetic ugliness has degraded into the secular one. The phenomenon, characterized by deliberately pursuing the effect of aesthetic ugliness and judging ugliness as beauty, entails three aspects:opposing the moral ethics, abnormal biological nature, personal peculiarity, which renders the ugliness to be substantially copied in the artistic creation of cyber-context. The loss of the aesthetic values in cyber-context results from both the aesthetic subject and object, and the fact that the replacement of irrationality with rationality results in the disappearance of the aesthetic subject and object. The present aesthetic values of ugliness call for the balance between the contemporary and the spiritual meaning, aiming at two targets:first, preventing the aesthetic subject from being trapped into the failure of understanding caused by the high-tech effect; second, hindering the equality between the art of ugliness and the preach of present ugliness as well as the access to extremes such as fragmentation and the dissolution of implications.

Key words:"ugliness"; the opposition of ethics; the biologic nature; alienation of aesthetics; the restructuring of value